



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

附設中壢職業訓練中心桃園教室

- 課程名稱：職業安全管理師(抵充班)

- 報名須知：

一、依據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」之規定，平時僱用勞工人數在三百人以上之第一類事業單位，應設職業安全、衛生管理師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：1.已參加111年以後開訓之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」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結訓學員，並於結訓後兩年內方可參加抵充訓練(報名須提供期滿證明影本或電子檔)。

2.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結訓超過二年者，僅能報名參加職業安全管理師130小時全修班，不得參加抵充課程。

三、測驗方式：於課程最後一堂後，參加本會辦理之「期末測驗」，測驗合格者頒發「期滿證明」並依本項訓練證書及其他相關文件，報考勞動部舉辦之技術士技能檢定。

- 上課地址：

課程內容

課程項目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	上課地點
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及檢查辦法	--	--	--	--
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	--	--	--	--
高壓氣體勞工安全規則	--	--	--	--
具有危險性之機械及設備安全相關法規(含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、鍋爐及壓力容器安全規則等)	--	--	--	--
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	--	--	--	--
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	--	--	--	--
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	--	--	--	--
製程安全評估定期實施辦法	--	--	--	--
職業安全進階導論	--	--	--	--
工作場所設計與佈置	--	--	--	--
系統安全與失控反應控制	--	--	--	--
損失控制與風險管理	--	--	--	--
危害性化學品危害及評估管理	--	--	--	--
人因工程	--	--	--	--
勞動生理	--	--	--	--





本課程近期開課

開課地點	開課時間	結束時間	時數
桃園	2024-11-02	請先報名登記，待人數到達會通知上課時間	43.0
中壢	2024-12-12	2024-12-30	43.0

